

2023年中秋国庆期间食品安全工作总结 (模板8篇)

通过教研，可以不断提升教师的教学水平，为学生提供更好的教育教学服务。接下来，我们将分享一些优秀的社区工作总结范文，希望能给大家带来启发和借鉴。

中秋国庆期间食品安全工作总结篇一

今年以来，我乡按照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工作要求，结合我乡实际情况，积极采取措施加强食品质量监管工作。把我乡的食品安全隐患整治工作作为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突出抓好落实，开展了一系列工作，并取得了一定成效。截止目前，我乡已基本建成食品质量安全监管网络，并在完善各项监管措施的基础上，狠抓了工作落实，使我乡食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提高到了一个新水平。现将具体工作总结如下：

一、取得的成绩

在食品安全整治工作中，我乡多次召开会议、研究措施，安排食品安全整治工作。结合我乡实际，制定了《东沟乡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成立了食品安全监管领导小组。迅速开展了一系列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对我乡的18家企事业单位、门市部等做了认真彻底的检查。重点对我乡的中心小学的食堂、外边的餐厅、各种食品商店做了检查，并备了案。在检查过程中发现了一些问题，例如学校的食堂卫生、食品商店的食品质量存在一些问题，我们已经对这些出现的问题提出要求，并限期整改，对查出来的问题奶粉进行了没收并当场销毁，让群众放心的吃上安全卫生的食品。

(二)认真开展了食品质量专项打假行动，集中力量搞好专项整治。把学校、商店作为整治的重中之重，对达不到质量安全卫生基本条件的必须限期改造。在整改过程中乡政府利用乡、村干部会议，广泛宣传食品药品安全知识，提高乡村干部的食品药品安全意识。乡卫生院还利用办宣传栏、张贴宣传画等形式，加大了药品安全的宣传。全乡全年办宣传栏10期，发放宣传资料50余份。

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从我乡发展实际和我乡工作实际来看，抓好食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还要面临以下问题：

一是面临着监管力量严重不足的问题。我乡有各企事业单位、商店18家，仅对这些企业的监管压力已经不小。再加上由于小作坊门槛比较低，竞争能力差，比较容易出现新增和停产现象，数量不稳定，隐蔽性强，都可能导致监管工作不够全面。

二是面临着食品生产企业利益唯上而带来诚信缺失的问题。一些生产企业只看到眼前利益，不按标生产或无标生产，对产品不进行出厂检验，直接进入市场，食品质量无法保证。更有甚者，一些食品生产企业通过掺杂使假、以次充好、滥用添加剂、用非食品原料甚至使用有毒有害原料加工食品等等，以达到降低成本的目的。

三是还没有充分调动企业的积极性。目前食品安全信用体系建设还停留在政府操作的层面上，发挥企业主动性不够，对诚信守法企业缺乏褒奖措施。

三、下步工作打算

我局下步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分片定责制为重点，以巡回

检查制、监督抽查制为主要内容，以乡镇和村为基础，积极探索并努力形成“监管部门、乡镇政府、村委会、企业自身”四位一体的长效监管整治模式，逐步实现“政府监管、行业自律、企业自负、群众参与、责任共担”的食品安全工作新格局。具体工作打算有三点：

(一)积极发挥基层组织的作用。一是发挥村干部的优势。对食品生产企业、小作坊类食品加工点的监管方面，村委会、村干部的监督优势十分明显。他们对本村情况“知根知底”，与企业主较为熟悉，让他们参与企业的监管和服务，一方面工作更全面，另一方面提供了较好的群众基础。同时，切实解决了“管得着、看不见”和“看得见、管不着”的问题。质监部门由于受到监管条件的限制，不可能每时每刻都盯着企业，而村干部在经常的走动中，对企业及小作坊的生产情况了如指掌，一旦掌握企业有假冒伪劣行为就能及时向我们举报，企业的整顿整改情况以及新增或关停并转情况也能及时反馈给我们，食品生产企业信息库就能及时动态维护。二是发挥行业自律的优势，通过行业协会，加强对食品生产加工企业的业务培训和技术监督，在统一管理、统一检测方面发挥作用，开展同行企业的相互监督，积极引导生产企业诚信守法经营，实行行业自律。

(二)努力形成长效监管模式。一是强化食品出厂强制检验制度。购置必要的检验检测设备，配备必要的检验人员，履行好食品出厂的强制检验义务。二是强化原(辅)材料和各类添加剂的入厂检验制度。确保原(辅)材料质量合格可靠，防止滥用添加剂，杜绝使用违禁添加剂。三是建立质量预警机制。对于巡回检查、回访、监督检查、执法检查等监督管理中发现的质量问题，及时采取措施，切实落实整改，把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四是强化行业协会建设。使协会成为企业与监管部门、企业与企业之间沟通的桥梁，积极探索行业协会通过其内部的制约与激励推进企业诚信体系建设，提高企业的自律、自强意识。五是强化舆论宣传，提高全民安全意识。尤其要通过乡镇(街道)和村(居)委会食品安全监督员作用的

充分发挥，广泛收集民声，倾听民意，采取针对性措施，提高食品安全保障能力；通过建立健全食品安全举报奖励制度，及时查处各类违法行为，不断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六是强化与药监、卫生、工商等有关部门的沟通与联系。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及时交流并共同协商解决食品生产、流通领域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新矛盾，切实有效地保障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食品安全整治工作涉及面广，任务艰巨，责任重大。虽然我们在食品安全整治工作方面取得了一些的成绩，但是离上级要求还有一定差距，在下步工作中，我局将紧紧围绕省、市质监部门及市政府食品安全整治工作部署，立足实际，着眼长远，扎实工作，为确保我市食品安全做出更大的贡献！

中秋国庆期间食品安全工作总结篇二

根据上级部门文件精神，按照xx县20xx年食品安全工作责任书的要求，乡党委、政府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并将该项工作纳入议事日程，坚持以提高食品安全工作水平为核心，突出重点，狠抓落实，结合我乡实际情况，专门成立乡食品安全整治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开展此项工作。现将相关情况总结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xx年食品安全工作在“乡政府统一领导，专职干部全面负责，相关部门具体落实，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推动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xx县食品安全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加强对食品安全工作的组织领导，通过加强领导、强化宣传、完善各项工作制度，全面加强食品安全综合监管，食品安全工作目标责任书的各项要求得到很好的贯彻落实，食品安全形势持续好转，公众食品安全意识明显增强，牧区、中心小学及郭庆联校食品安全氛围基本形成。

二、主要成绩

（一）组织领导得到加强，责任得到明确。被督查单位对食品安全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认识明显增强，成立了食品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责任人，将食品安全工作列入办公会议议事日程，定期不定期召开会议，对食品安全工作进行部署。并对责任目标细化分解，乡政府与3个村委会、中心小学及联校签订责任书，共签订责任书4份。针对牧区监管力量薄弱的实际，我乡成立食品药品管理站，配备食品药品协管员，各村委会主任为信息员，有效解决了监管力量薄弱的问题。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村、组二级监管网络，实现具体事务有专人抓，彻底改变了过去基层食品安全业务没有专职人员抓落实的局面。

（二）制度建设逐步完善，长效机制基本形成。在建立工作制度的基础上，我乡制订了工作计划、宣传工作方案、应急预案等文件，为加强食品安全工作提供了制度保证。我乡将食品安全列入村规民约，通过自律的方式，全面落实牧区家庭自办宴席管理的工作责任。加强制度建设，完善监管机制。我乡结合实际和职责，制定了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进一步健全了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机制，使应急处置工作更加规范化、制度化，提高了应急处置水平和能力。

（三）注重宣传教育，形成安全氛围。我乡按照《20xx年食品安全宣传月实施方案》要求，以印发宣传材料、悬挂宣传标语等形式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30余份，我乡结合牧区工作，利用乡党委、政府召开相关会议的时机，适时对村班子开展食品安全的即时培训，加强食品安全教育。

三、存在问题

二是乡镇与村委签订的《食品安全目标责任书》，部份指标不切合实际，可操作性不强；

三是各村食品安全信息报送、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四是学校食品安全隐患仍不同程度存在。

五是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有待加强。

六是建议上级相关部门有针对性对食品安全工作进行培训。

四、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要充分认识食品安全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做到高度重视，强化责任，狠抓落实，完善应急救援、信用管理制度等长效监管机制，提高食品安全管理的能力和水平。充分发挥工作职能，安排专职人员，落实食品安全工作的各项事务，确保食品工作不脱节。

（二）利用我乡便利的交通和区位优势的良好契机，在条件较好、村民接受程度高的村委，选1—2个点，作为开展食品安全工作的示范村，通过以点带面，辐射全乡。

（三）要采取多种方式，结合工作实际，广泛宣传安全知识，使食品安全宣传走进学校、进牧区，不断提高广大牧民群众的自我防护意识和能力，起到预防预警作用。

（四）要加强对学校食堂的日常督查，检查是否执行食物采买索票索证制度和食物留样制度等。

（五）围绕目标责任书，逐条逐项对照收集工作痕迹材料，查缺补漏，以完整的档案，展示工作动态，迎接年终考核。

中秋国庆期间食品安全工作总结篇三

本站发布2019中秋国庆期间食品安全工作总结，更多2019中秋国庆期间食品安全工作总结相关信息请访问本站工作总结

频道。

中秋、国庆期间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总结按照《大城县中秋国庆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的有关要求，商务局落实责任，强化监管，严厉打击私屠滥宰，制售假冒酒、注水肉病害肉等不法行为，确保两节期间肉品和酒类市场安全稳定，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加强肉类食品安全整治，确保人民群众吃上“放心肉”

为认真贯彻执行《河北省畜禽屠宰管理办法》，我局根据本县实际情况，针对当前存在的突出问题，采取集中整治的方式，标本兼治，全面加强生猪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管，提高肉品质量安全水平。

1、全面加强定点屠宰场的监管，提升整体水平。

严格落实生猪定点屠宰厂各项管理制度。我局根据《河北省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方案》的要求，自9月12日起利用一周时间对各厂进行重新整改。督导所有生猪定点屠宰厂，按照省商务厅下发的《生猪定点屠宰厂管理制度范本》，结合经营实际，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进行生产和管理。

对全县四个生猪屠宰企业实行重点监控，派驻执法人员全程监控屠宰过程，提高肉品检验工艺，确保合格肉品出场。其次并按照法律法规要求，严格把握食品市场主体准入关，对全县外来肉品逐一核查，查来源、查手续、查资质，杜绝不合格肉品进入我县。针对当前瘦肉精问题，我局严格按照国务院《生猪屠宰管理条例》、商务部《生猪屠宰管理条例实施办法》和《流通领域食品安全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肉品品质检验标志管理制度，严厉打击不法屠宰企业低价倾销劣质猪肉现象。我们根据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印发肉品品质检验相关证章制作式样的通知》和省厅下发的《关于加快生猪

定点屠宰厂、点审批，强化肉品品质检验标志管理的通知》，对在我县经营的雨润、众品、千喜鹤、双汇等外阜肉实行备案管理，要求各企业严格按照备案标准提供相关材料，依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和质量标准，规定生猪产品进入市场流通的条件，加强流通领域的监管。我局对我县肉品批发市场9家经销摊点进行了检查，按规定与各摊位签订销售协议，实行索证索票、台账登记等管理制度。与此同时我局对以上4种品牌的代理商提出了要求，禁止其销售的肉品摆摊销售，必须配备冷鲜柜储藏销售。目前我县肉品市场趋于正常，市场肉价稳定，质量安全。

建立完善屠宰环节统计台账制度和肉品质量可追溯制度。督导所有定点屠宰厂，必须严格按照全省统一规定的台账格式，如实填写相应内容，建立起从生猪进厂到肉品出厂各个环节的质量责任可追溯制度。

2、集中力量严厉打击生猪私屠滥宰。

为确保两节期间肉品安全，商务局整合执法力量，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加大执法检查的频度和力度，形成并保持对违法违规屠宰行为的高压态势。对农贸批发市场和乡村的私屠滥宰进行重点整治，两节期间共出动执法车辆4部，执法人员20余名，在坚持每日巡查的同时，集中力量开展了2次大规模行动，检查销售摊点120家，定点厂4个，共查处私宰案件2起，没收非法肉品40余斤。通过近期的集中治理，我县县城和乡镇生猪定点屠宰率分别达到100%和95%，对私屠滥宰查处率达到100%，对生产注水肉病害肉查处率达到100%，有效的遏制劣质肉、问题肉流入市场，确保两节期间广大消费者的食肉安全。

二、强化监管，抓好酒类市场整顿

商务局根据我县酒类流通的实际情况，明确管理工作的指导思想，牢固树立严格管理的理念，以深入贯彻《酒类流通营

理办法》和两个规范为核心，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酒类市场，保证酒类消费安全。多措并举，严厉打击销售假冒伪劣酒行为。具体工作中我们搞好3个结合，集中打击与日常检查相结合；全面打假与重点打假相结合；宣传教育与社会监督相结合。确保人们喝上放心酒。多措并举，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酒行为。

两节期间我们采取集中打击与日常检查相结合，全面打假与重点打假相结合，明确了全县重点打假区域、重点市场和重点品牌，对假冒伪劣易发区和重点门店进行跟踪监管，同时延伸工作触角扩大检查范围，在重点抓好批发市场、集贸市场的基础上，向饭店、农村小卖部扩展，发现一处打击一处。近期查获假冒酒案件4起，查扣假冒就14箱，涉及二锅头、五粮醇等品牌。

对全县所有酒类生产销售单位进行大规模普查，摸清酒的来源、品种、有关证照，分类排队登记造册，为规范其经营行为，同时我们全面清理无证经营，坚决取缔无证经营户，对乱进货、乱承销、明零暗批的违法行为进行了查处。期间共办理酒类零售证近30个，处罚无证经营户6个。

为深入贯彻国家商务部《酒类流通管理办法》，我们严格执行酒类随附单制度，规范酒类流通渠道，抓好酒类产品从批发到零售每个环节，真正实现酒类产品溯源保真。我局于9月2日对盛泰超市、城区12个名烟名酒店酒类销售专柜随附单执行情况进行了突击检查，重点抽查了20多个品牌，16家供货商，未发现问题。

我局在全县范围内集中组织开展了暑期啤酒市场专项清理整治行动，重点打击啤酒市场无证经营、明零暗批和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啤酒的行为，同时重点检查生产、销售企业生产、销售的啤酒存在使用超过“b”字瓶安全使用期限的啤酒和非“b”字瓶的啤酒。一个多月来共出动酒类执法人员40多人次，检查制售酒类经营户6户，查处酒类违法违规案件2件，包括

金威、燕京两个品牌，没收啤酒200件。

在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中，商务局领导重视、行动迅速、工作扎实、措施得力，成效显著。在今后工作中，我们将认真总结，寻找不足，按照“标本兼制、着力治本”的方针，不断加大工作力度，推动这项工作向纵深开展，确保让全县人民过上一个安全、放心、快乐、祥和的中秋。

中秋国庆期间食品安全工作总结篇四

下面我向各位领导和同志们汇报一下全市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进展情况。

针对当前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方面存在的问题，通化市政府高度重视，多次召开会议传达学习国务院及省政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等一系列重大决定。研究部署、贯彻落实我市的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明确了将整治工作做为近期工作的重中之重，确保此次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效。同时成立了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通化市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对我市专项整治工作的指导思想、主要任务和目标、工作要求进行了部署。各县（市、区）政府、各部门按照方案的要求，立即行动、协调配合，全面开展了专项整治活动。目前，此项工作已收到了预期的效果，正不断引向深入。

一、近一段时期整治工作开展情况

（一）提高认识，统一思想

此次专项整治关系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和切身利益，关系政府的形象和声誉，为了确保专项整治工作扎实展开，市

政府组织召开了全市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动员部署大会。会上强调指出，要按照国务院和省政府的统一部署，结合自身实际，各方联动，全力推进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各项工作，切实推进“三个形成”：一是形成共识。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关乎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关乎经济社会发展和稳定大局，全市上下要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牢固树立“质量就是信誉、质量就是效益、质量就是形象”的共识，抓住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采取有效措施，着力加强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工作。二是形成合力。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涉及生产、生活方方面面，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始终，全社会必须形成和强化“政府重视质量、部门监管质量、企业提升质量、社会关注质量”的工作合力，通过各级政府发挥主导职能、有关部门主动加强监管、广大企业成为质量提升主体、全社会强化监督主力作用，有效提升全市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水平。三是形成声势。积极新闻媒体监督、社会舆论监督、群众举报监督的作用，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营造专项整治浩大声势，曝光典型案件，形成全社会“人人关心、人人支持、人人参与”的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良好舆论氛围。会后，各县（市）政府、各部门也召开了专项整治行动动员会议，对此次会议精神进一步的贯彻落实。

（二）加强领导，精心组织

市政府成立了以巩爱平副市长为组长，18个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全市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领导小组。专项整治办公室设在质监局，其中市公安局、农委、工商局、质监局、卫生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商务局、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政府办分别牵头负责我市的9项具体工作。各县（市）政府也相继成立了以主管县（市）长为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特别是公安、工商、质监等部门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下面成立了专项整治行动小组，把部门工作职责和专项整治工作有机结合，做到了认识到位、组织到位、措施到位。为专项整治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组织保证。

（三）严格落实，层层分解

按照《吉林省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要求，市政府抽调质监、工商、农委、卫生等各个单位人员组成专门部门，在对全市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总体情况进行调研的基础上，认真分析、借鉴国家和省整治方案，结合实际制定了我市的实施方案，并多次征求各方面意见进行修改，经市政府常委会通过后，下发到各县（市、区）政府、各部门和有关企业。方案对整治工作目标、整治重点和任务、整治时间和步骤、组织领导和分工进行了细化。具体是3大重点、8项任务、20个工作目标和12个百分百。各县（市）政府结合全市的专项整治的目标、主要任务、整治重点等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各县（市）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进行了具体的分解落实。统一了思想，明确了目标任务。

二、专项整治工作取得的阶段性成果

专项整治工作全面启动以来，我市紧紧围绕确定的整治重点和任务开展工作，工作中体现了“四个到位”。一是排查摸底到位。为了提高集中整治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各地区、各部门全员动员，对全市整治重点区域、重点单位、重点产品认真开展调查摸底工作，为下一步工作打下了坚实基础。二是行动谋划到位。各地区、各部门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对专项整治行动计划再次进行分析、研究、部署。进行了快节奏、高强度、大范围的集中打击，形成声势，形成高压态势。三是组织指挥到位。各地区、各部门领导，自始至终直接参与整治工作，多次深入执法一线，实施靠前指挥。四是综合协调到位。各地区、各部门在专项整治中具有较强的责任意识、大局观念，坚决执行市政府的统一部署、统一协调，切实做到全市一盘棋。经过各地区、各部门的不懈努力，我市的八个专项整治小组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其中：

非法生产、经营整治组公安部门于8月24日在龙泉街和民主路成功打掉二处销售假烟黑窝点，查获假冒中华、玉溪、小熊

猫、红河等67种，共计2708条假烟，涉案货值14万余元；整治期间先后配合商务局、质监局、卫生局共同协查，出动警力50人次，有利的保证了专项整治工作的顺利开展。

农产品整治组农业部门在9月22日对48户农药经销商店进行了全面检查，共检查样品1048个。9月24日对我市的9个农产品生产基地开展了对投入品使用情况、档案建立情况等方面的检查，检查中未发现使用禁用农药。在检查的同时积极开展安全整治宣传活动，向广大市民和农产品经营户宣传农产品质量安全的重要性，介绍农产品质量鉴别方法、农业投入品使用注意事项等多方面知识。

生产加工食品和有关消费品整治组质监部门于8月14召开了全系统产品质量专项整治行动动员部署工作会议，8月28日全系统上下联动开展了以食品为重点的产品质量专项检查统一行动，成功打掉食品加工黑窝点3个。9月8日在新华广场进行了以“全力打好专项整治攻坚战，确保我市食品和产品质量安全”为主题的大型宣传活动。到目前为止质监部门共出动执法人员1922人次，检查生产企业522户，立案查处278件，涉案货值金额57万。关闭无证生产企业11个。

流通领域消费整治组市工商部门组织了城区超市、农村较大规模的超市等食品经销企业的检查，要求经营单位建立并执行进货验收制度，建立食品经营台帐，认真做好索证备案工作。目前全市城区食品经营者90%建立了自律制度，乡镇经营者75%以上建立了自律制度。同时对食品经营者进行分类监管，整治以来，共出动执法人员989人次，检查经营企业和个体户4327户，检查批发市场、集贸市场等各类市场74户，整治重点区域20处，取缔无照经营户46户，捣毁制假售假黑窝点3个。

餐饮消费整治组卫生部门对餐饮单位、学校及建筑工地食堂、农家乐旅游点及小餐馆进行了检查。共检查餐饮单位298户，出动执法人员473人次，查处违法案件20起。取缔无卫生许可

证餐饮单位8户，整改合格9户，实施食品卫生监督量化分级762户，量化实施率91%。

药品整治组药监部门在全市开展了药品、医疗器械质量安全专项检查，全系统共出动执法人员1000多次，车辆300台次、查办案件110多件，打掉制售假药窝点7个。有利的净化了我市药品消费市场。

猪肉整治组商务部门突出重点，加大屠宰市场监管力度，坚决打击私屠乱宰，制售病害肉、注水肉等不法行为，整治期间共出动执法人员300人次，立案查处3起，涉案货值金额2万多元。

进出口产品整治组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加强全市出口食品生产企业的管理，下发了《通化市出口食品实施批次管理加施检验检疫标志有关问题的通知》。并对出口食品企业进行宣传贯彻。从9月1日起，我市的72户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全部加施了标志，并实行了批次管理。加施率达到100%。

截止到目前，全地区共出动执法人员6500多人次，车辆680多台次，检查食品生产企业1180户，食品经营业户1260户，端掉食品生产加工黑窝点12个，涉案货值15万余元，在各新闻媒体播放有关信息50多条，有力配合了专项整治活动的开展。

虽然专项整治工作整体效果不错，但也存在发展不平衡、基层行动滞后、一线执法力度不够、协调配合不到位等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是一项系统性的大工程，需要个部门、各单位、各个环节的密切配合，但在实际运作过程中，部门之间、部门和各县（市）政府之间、各县（市）部门之间在配合协调上还存在一些问题，迫切需要予以解决。

三、乘势而上，认真谋划好下步专项整治工作

从现在起到年末还有3个多月的时间，通化市政府将在省政府

的领导下，继续认真抓好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把这次活动作为一次重要的政治任务，要抓住这样一次契机，充分协调好各县（市、区）政府，各部门，坚决打好这场特殊的战役。

下一步围绕5个重点开展：一是加大工作力度。市政府将继续集中精力抓专项整治，到年底验收时，每一个量化指标都不降低要求。同时，要尽快摸清底数，明确8个专项整治工作中的重点。各地区、各部门要按照“定时间、定任务、定人员、定措施”的四定要求，进一步细化分解任务目标，加快落实。二是加强督促检查，市政府将按照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要求，开展全面检查、随机抽查，同时对一些重点区域要加大督查力度，要加快查处案件的后续处理。三是加强各部门协调配合。加强信息沟通，共同分析，加强执法配合，不让违法者有机可乘，加强一致对外的协调。四是加强专项整治政策调研。通过实地考察和座谈等形式，了解一些情况和问题，注意总结好的经验做法，予以推广。五是加强舆论宣传。对8个专项整治行动的推进情况加大宣传，对那些名牌企业重点宣传，对各县（市）政府落、各部门落实方案好的做法和不足之处，予以新闻监督。

当前以食品为重点的产品质量安全形势仍较为严峻，不容许我们出现丝毫的松懈，我们将按照省里的要求，充分认识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和迫切性，积极探索，务实创新，切实全力做好我市的产品质量专项整治工作，为全市消费者把好产品质量安全关。让全市的百姓吃上放心的食品。

市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二xx年**月**

中秋国庆期间食品安全工作总结篇五

国庆适逢我县第七届螃蟹节，根据县委县政府和市食安委办的部署，我县认真组织节日期间的食品安全工作，县食安委各成员单位认真履职，针对节日特点开展了各类专项整治，加强部门间的协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现总结如下：

为组织好节日期间的食品安全工作，我办向县食安委领导做了汇报，并下发了《关于做好中秋、国庆和“xx大”期间全县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高食安委办[xx]7号）文件，明确了工作重点，突出了值班、报告等工作要求。我办与质量、工商、卫生、商务等主要监管部门保持信息畅通，及时沟通节日期间食品安全状况。

基本情况：两节期间，全县共出动食品安全执法人员947人次，检查食品生产、销售和餐饮单位共计790家次，取缔无证无照的食品经营、餐饮点5家，发出限期责令改正通知书43份，查处涉食违法行为37起，罚款 2万元。

县质监部门结合正在开展的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活动，重点对我县辖区内的20多家桶装水、豆制品生产企业进行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1家桶装水生产企业不使用自动灌装设备使用人工灌装，检测设备闲置不用，产品质量存在严重隐患，执法人员当即责令该企业停产整顿。对豆制品企业，督促企业按照qs认证要求加强厂房、设备改造，同时对产品质量进行跟踪检测，确保产品质量。

县工商局根据节日前后的食品消费特点，提早部署，确立全系统节日市场检查的重点、范围、时间和要求，尤其是围绕国务院《特别规定》贯彻落实要求，在整治中加大宣传、教育力度。9月25日—28日，县工商系统集中三天时间对县屠宰场、各餐饮饭店、旅游景点和各大超市、商场及各食品经营店进行了节前检查，成效明显，当场销毁不合格食品11批次、

无qs认证标志退市下柜食品2批次，当场发出限期责令改正通知书12份，取缔无照经营1户，立案待查3件，罚款8000元，落实规范食品经营户建立健全进货台帐183户。

县卫生局制定了《××县餐饮消费安全专项合同整治行动工作方案》，将全县餐饮单位分解落实到8个执法小组，分工明确，责任到人。一是组织对县城湖滨风光带周边“水上餐厅”进行整治，9月21日公安、工商、水务、市容、环保等多部门联合执法对4家非法从事餐饮的`船户依法取缔，查封收缴了违法经营用具15件，做出卫生行政处罚2户。二是开展餐饮单位肉类食品治理，共检查餐饮单位、卤菜加工户125户次，查处违法行为15家，责令改正31户次，立案处罚11户次。9月15日至10月7日，8个卫生监督组分片包干，以县城餐饮单位、政府食堂、旅游景点餐饮单位为重点，开展卫生检查和驻点保障工作。共出动执法人员324人次，检查餐饮单位、集体食堂456家，查处违法行为34户次，查处案件19起，罚款1.2万元，限期整改57户次，取缔无卫生许可证经营户4家，进一步规范了餐饮单位的卫生经营行为，确保了螃蟹节、中秋国庆期间未发生一起食物中毒事故。

9月17日，县屠管办xx县商务局联合下发了《猪肉安全质量专项整治方案》，9月份全县组织执法稽查41次257人次，查获私宰生猪1头，违规经营6人，没收猪肉22公斤，罚款400元。同时，加快生猪屠宰撤场并点工作，入点屠宰率逐月提高；为保障市场供应，县食品公司在3家农贸市场设立了放心肉连锁点，受到广大消费者的欢迎。

总之，在市食安委办的直接指导下，通过县食安委各成员单位的共同努力，我县的中秋、国庆期间食品安全状况稳定，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

中秋国庆期间食品安全工作总结篇六

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总结

食品安全，关乎每个人的健康和生命，它既是重大民生问题，也是公共安全问题。为提升人民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和信心，促进全县食品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今年以来，我局按照“完善监管体系，创新监管机制，落实监管责任，提高监管效能”的工作要求，围绕“保障食品安全”这个中心，认真开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风险排查，深入开展专项整治，餐饮服务经营秩序进一步规范，安全保障水平稳步提升。

一、宣传创新，营造全民共同参与良好氛围

加强与本地电视台的沟通联系，开设食品安全专栏，以情景短剧、知识讲座等为题材滚动播放，面向全社会进行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和舆论引导，让食品安全科普知识家喻户晓，提高人民群众食品安全防范意识，引导公众共同参与食品安全监管，携手共治，全社会共筑食品安全的“铜墙铁壁”，共建和谐家园，实现全县人民舌尖上的“中国梦”。

二、创新监管，切实保障公众食品安全

（一）防患未然，监管于服务中

监管保安全，服务促发展。本着对广大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负责的态度，积极消除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隐患。发动监管人员时刻留意市面门面装修，告知有意经营餐饮服务的业主合理规划布局，如坛同初级中学学校食堂、合流中学学校食堂、梓园大酒店、泽达大酒店建设规划初期，我局工作人员提前介入，对厨房、就餐场所的合理规划布局提出建议，与学校及餐饮服务单位交换意见，采取现场指导的方式，对不规范的布局提出整改要求，并采取回访的方式，督促整改到位，防患于未然。目前，我局抓住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单位的契机，以梓园大酒店、泽达大酒店为依托，在全县范围内

打造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示范单位，梓园大酒店已被评为“省级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示范单位”，泽达大酒店已通过**市初步验收，创建工作正有条不紊地开展。

（二）以人为本，约谈配合监管

在对已建成使用的餐饮服务单位监管中，发现食品加工处理区存在安全隐患的，我局采取约谈方式同该餐饮服务单位的负责人进行约谈，并提出整改意见，杜绝隐患。如我局执法人员检查时发现川东休闲风味大酒店的食品加工处理区设备、设施老旧，凉菜间面积小不符合规定、无预进间、消毒设备不齐等问题，通知川东休闲风味大酒店的负责人到我局约谈，指出在检查时发现的问题，并与该负责人交换意见，责令其限期整改。整改期间我局执法人员到现场指导装修设计，整改完成后，执法人员再到现场进行监督检查以求达到基本符合规定。这样既为餐饮服务单位业主减少了不必要的'经济损失，也消除了安全隐患。

3. 独具匠心，大胆创新规范

长期食用含铝离子超标的食品对人体有严重的危害。过去我县油条、()油饼加工过程普遍存在依经验随意添加明矾、铵矾导致铝含量超标的现象，针对去年抽检油条、油饼中的铝含量超标的严重问题，我局执法人员根据国家标准关于油条、油饼中铝的最大允许残留量100mg/kg的规定计算出在不添加其他含铝物质（包括食品添加剂）的情况下，经折算，油条、油饼中添加的明矾不得超过1.7g/kg□添加的铵矾不得超过1.65g/kg□并将折算的结果以文件的形式通知给每个油条、油饼加工生产店，督促他们按要求添加明矾。在今年对油条、油饼的抽检检查中，油条、油饼的铝含量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抽检合格率100%，远远高于全省抽检合格率仅26%的标准。

当前全县食品药品监管工作面临着良好的发展机遇，正处于应有所为、必有所为、大有所为的改革发展机遇期。食品药

监部门将坚定信心，不断学习先进经验，创新监管机制，提升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保障水平，努力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工作上争取更大作为。

****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中秋国庆期间食品安全工作总结篇七

镇2014年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总结

为强化今年我镇食品市场的专项整治，进一步提高食品安全的综合监督水平，根据上级的专项工作部署，我镇制定了具体工作计划，确定了重点整治的重点对象和环节，并按照工作安排，开展了食品市场秩序的整治。现将今年的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制定措施，精密部署

今年年初，经镇政府批准，食品安全委员会召开了第一次全体成员会议，在会议上总结了去年我镇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对今年工作的开展提出了五项建议措施。一是继续健全镇各单位食品安全工作机制，实现高效的平台运作；二是完善和落实食品安全监管责任制；三是深入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四是尽快建立食品安全预警和应急机制；五是进一步加大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力度。

根据工作开展的需要，为加强部门间的沟通，组织召开了第二次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会议，分析了我镇食品安全工作形势，查找监管漏洞和薄弱环节，明确元旦春节期间食品安全监管的工作重点、监管要求和任务分工等，并对节前联合检查工作做了详细部署。

二、建立健全机构，制定措施

1、调整了蒋家堰镇食品安全委员会成员；建立健全了蒋家堰镇2009年健康教育组织机构网络；制定了：食品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职责、2009年食品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方案、2009年处置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2009年度食品监督管理工作计划、2009年食品安全培训计划和发放了《蒋家堰镇食品安全告知书》。

2、食品安全培训。第一次培训时间：2009年4月2日下午，地点：蒋家堰镇政府，培训内容：《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第二章第八、九条和第七、八章。参加培训的人员有镇村干部、肉类食品经营者和流动厨师，共计108人。第二次培训时间：2009年6月28日下午，地点：蒋家堰镇政府，培训内容：《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第六、七、八章和《食品加工、销售、饮食业卫生五。四制》。参加培训的人员有食品店、餐馆、食堂和食品加工业，共计67人。

三、深入开展双节期间的`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元旦春节期间，我镇按照食品安全年度工作部署和县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有关通知精神，组织协调各相关职能部门在食品安全工作上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狠抓薄弱环节，切实做好节日期间的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1、针对农产品消费安全，加强高毒高残留农药的查处力度。元月17日，镇食品安全委员会，开展毒鼠强等农业高危险化学品的专项整治检查行动，元旦至春节的一段时期，对猪瘦肉、家畜、家禽进行了检查，未发现异常。

2、对生产食品、炒货、糕点等应节食品的两家食品加工业主进行了专项检查，未发现违法业主。

3、1月24日，镇食品委员会办公室牵头组织食品监管人员、农业、卫生等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针对春节期间食品生产经营单位产品消费量大、节日接待任务重、城乡结合部食品

安全问题多的情况，对相关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开展了食品安全联合检查。检查结果，没有发现异常现象。

4、2月12日-13日，对春节前部署的工作进行了全面督查，通过督查，取得了一定的效果，提高了食品经营业主的食品安全责任感和紧迫感，保障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和身体健康，在督查中没有发现异常食品。

5、为做好两节期间的食品安全工作，一是对全镇中、小型餐饮业进行检查，在检查中发现有的餐饮业主无消毒设施、有的清洗设施不齐全，达不到卫生标准，合格率为86.7%；二是针对学校食堂食用油和餐饮业食用大米进行检查，合格率100%；同时，结合“创卫”、节前食品监督检查等工作对学校食堂、餐饮单位的卫生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均比较卫生；三是开展超市等单位的节前应节食品检查工作，全镇共检查超市4家，在检查过程中，卫生监督员当场提出了卫生监督要求、意见。

6、4月8日的会议部署了当前食品安全工作，再次明确蒋家堰镇食品安全委员会成员的工作职责。

7、7月份，对全镇的食品生产小作坊、餐饮业、食品经营店进行了全面的调查造册登记，摸清了家底。

9、全镇流动厨师，经过排查，有11个，健康证齐全，向政府签订了食品安全责任书，并进行了公示。

今年我镇食品安全工作，通过上下联合、部门联动、有机结合、齐抓共管，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食品安全有关指示精神，效果显着，严厉打击了不法分子的违法行为，将其控制在萌芽状态，使我镇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财产得到了可靠保障，促进了社会经济的发展和社会和谐，为蒋家堰明天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今年，我镇通过对食品安全进行执法检查，在食品安全的综合监督整治工作方面虽然取得了一定的工作成效，但也仍然存在着一些问题，发现部分生产经营食品人员思想认识不到位，对食品安全工作持观望态度，镇食品委员会人员和执法人员对其及时进行面对面的教育，并要求及时改正。

五、下一步工作重点

- 1、以食品安全委员会为载体，健全和完善食品安全协调机制，()切实加强对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组织查处力度，进一步明确职责、规范事故处理程序。
- 2、继续强化日常监管。包括对药品（医械）的经营业主的监管，对特殊药品、医疗机构制剂的监管，对保健品化妆品市场的监管等等，跟踪检查工作力度要进一步加强，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向上汇报，第一时间到现场进行处理。
- 3、继续与公安部门合作，坚决打击影响大、群众反映强烈的制售假劣食品的大案要案；开展对非法添加化学药品的专项整治和经营秩序的专项整治。

中秋国庆期间食品安全工作总结篇八

一、加强肉类食品安全整治，确保人民群众吃上“放心肉”

为认真贯彻执行《河北省畜禽屠宰管理办法》，我局根据本县实际情况，针对当前存在的突出问题，采取集中整治的方式，标本兼治，全面加强对生猪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管，提高肉品质量安全水平。

- 1、全面加强对定点屠宰场的监管，提升整体水平。

(1) 严格落实生猪定点屠宰厂各项管理制度。我局根据《河北省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方案》的要求，自9月12日起利用一周时间对各厂进行重新整改。督导所有生猪定点屠宰厂，按照省商务厅下发的《生猪定点屠宰厂管理制度范本》，结合经营实际，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制度进行生产和管理。

(2) 对全县四个生猪屠宰企业实行重点监控，派驻执法人员全程监控屠宰过程，提高肉品检验工艺，确保合格肉品出场。其次并按照法律法规要求，严格把握食品市场主体准入关，对全县外来肉品逐一核查，查来源、查手续、查资质，杜绝不合格肉品进入我县。我局先后对雨润、千喜鹤、双汇、众品等冷鲜肉进行突检，检查摊点10余家，未发现问题，重点对盛泰超市所经营的天津众品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肉品进行检查，核实市检查组提出的问题，通过对盛泰超市、天津众品食品有限公司的调查，这两家企业提供了《天津市顺利事业发展有限公司生猪定点机械化屠宰厂证书》、《天津市静海县商务委关于天津众品食品有限公司临时生猪定点屠宰资格的意见》、《关于申请定点屠宰证延期的批复》等相关文件证明，我局积极与市局沟通，提供相关资料，市局以此认定盛泰超市所经营的肉品来源合法，可以正常流通。

(3) 建立完善屠宰环节统计台帐制度和肉品质量可追溯制度。督导所有定点屠宰厂，必须严格按照全省统一规定的台帐格式，如实填写相应内容，建立起从生猪进厂到肉品出厂各个环节的质量责任可追溯制度。

2、集中力量严厉打击生猪私屠滥宰。

为确保两节期间肉品安全，商务局整合执法力量，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加大执法检查的频度和力度，形成并保持对违法违规屠宰行为的高压态势。对农贸批发市场和乡村的私屠滥宰进行重点整治，两节期间共出动执法车辆4部，执法人员20余名，在坚持每日巡查的同时，集中力量开展了2次大规模行

动，检查销售摊点120家，定点厂4个，共查处私宰案件2起，没收非法肉品200余斤。通过近期的集中治理，我县县城和乡镇生猪定点屠宰率分别达到100%和95%，对私屠滥宰查处率达到100%，对生产注水肉病害肉查处率达到100%，有效的遏制劣质肉、问题肉流入市场，确保两节期间广大消费者的食肉安全。

二、强化监管，抓好酒类市场整顿

商务局根据我县酒类流通的实际情况，明确管理工作的指导思想，牢固树立严格管理的理念，以深入贯彻《酒类流通管理办法》和两个规范为核心，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酒类市场，保证酒类消费安全。多措并举，严厉打击销售假冒伪劣酒行为。具体工作中我们搞好3个结合，集中打击与日常检查相结合；全面打假与重点打假相结合；宣传教育与社会监督相结合。确保人们喝上放心酒。

（1）多措并举，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酒行为。

两节期间我们采取集中打击与日常检查相结合，全面打假与重点打假相结合，明确了全县重点打假区域、重点市场和重点品牌，对假冒伪劣易发区和重点门店进行跟踪监管，同时延伸工作触角扩大检查范围，在重点抓好批发市场、集贸市场的基础上，向饭店、农村小卖部扩展，发现一处打击一处。近期查获假冒酒案件4起，查扣假冒就14箱，涉及板城、金六福、五粮醇等品牌。

（2）对全县所有酒类生产销售单位进行大规模普查，摸清酒的来源、品种、有关证照，分类排队登记造册，为规范其经营行为，同时我们全面清理无证经营，坚决取缔无证经营户，对乱进货、乱承销、明零暗批的违法行为进行了查处。期间共办理酒类零售证近30个，处罚无证经营户6个。

（3）为深入贯彻国家商务部《酒类流通管理办法》，我们严

格执行酒类随附单制度，规范酒类流通渠道，抓好酒类产品从批发到零售每个环节，真正实现酒类产品溯源保真。我局于9月2日对盛泰超市、民得利超市酒类销售专柜随附单执行情况进行了突击检查，重点抽查了20多个品牌，16家供货商，未发现问题。

在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中，商务局领导重视、行动迅速、工作扎实、措施得力，成效显著。在今后工作中，我们将认真总结，寻找不足，按照“标本兼制、着力治本”的方针，不断加大工作力度，推动这项工作向纵深开展，确保让全县人民过上一个安全、放心、快乐、祥和的中秋。